

附設私立蘭陽智能發展學苑

LAN YANG MENTAL DEVELOPING CENTER

宜蘭縣 113 年度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 訓練計畫-教保員及訓練員班簡章

壹、計畫目的

藉由課程認識服務使用者的身心特質和服務需求,並學習有效之服務策略,提供最適切服務,協助其學習身心健康及安全之技巧,以接納、尊重和熱誠對待服務使用者,及服務人員之自我保護技巧,希冀能充實教保專業人力,促進身心障礙專業服務品質提昇,增進身心障礙者之福祉。

貳、報名資格

- 一、高中職畢業或具備同等學歷證明者,以目前於本縣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 從業者,但以未符資格者優先。
- 二、以前項資格為優先,倘有名額可開放予有意願投入身心障礙福利服務者,惟 須具備高中職畢業或同等學歷證明。
- 三、預計招收縣內有意願從事該專業服務之人員共計25名。

參、補助單位

一、補助單位:宜蘭縣政府

二、承辦單位: 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私立蘭陽智能發展學苑

肆、辦理地點:

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私立蘭陽智能發展學苑二樓會議室 (宜蘭縣冬山鄉柯林村安農二路 208 號)

伍、辦理日期

課程時間:

- 一、113年07月13、14、20、21、28日
- 二、113年08月03、04、11、24日

實習時間:

112年08月12日~112年08月16日

陸、報名須知

- 一、請先詳閱報名簡章,確定是否符合上課資格並可全程參與研習時間。
- 二、報名截止日期到113年6月30日止,並檢視報名資料是否齊全。
- 三、若報名人數超出招收參訓人數上限,依『參與對象』斟酌錄取。
- 四、審理通過將以通話通知錄取與否。
- 五、報名時,需檢附高中職以上畢業證書、在職證明、報名表。
- 六、報名方式以傳真或 E-mail 為主, 聯絡人: 陳社工 電話: 03-9530901~2#16

柒、課程表:

專業課程共56小時,實習說明與檢討4小時,機構實習30小時共90小時

	1				
日期	時間	時數	課程	課程綱要	講師
7/13 (六)	09:00 - 10:00	1	開訓	班務及實習相關說明	蘭智 計畫主持人 (院長)
	10:00 - 12:00	2	身權與策 (含長期)		私立佛光大 學社會學暨 社會工作學
	13:00 - 17:00	4	簡障 質 無 質 無 額 介 報 報 前 概 介 翻 那 前 们	一、身心障礙類別之定義與身心特質(ICF 八大 系統介紹) 二、由 ICF 之各健康層面包括功能、構造、活 動、參與以及週邊因素(環境與個人)等說明長 期照顧需求人口 之特性	系助理教授 施怡廷
7/14 (日)	09:00 - 12:00	3	身心障礙 服務倫理 與態度	一、教保工作者之理念、角色、服務需求、概念與態度(含長期照顧服務之重要理念) 二、教保工作者之專業倫理(接納、尊重、保密等) 三、認識服務對象之基本權益(自主權、隱私權、平等權等) 四、正向態度與支持服務取向原則 五、系統性介紹文化照顧知識、態度及技能,並融入個案 照顧情境中 六、案例分享	竹峖養護院 主任 吳芳淑
	13:00 - 17:00	4	身心障礙服務概論	一、從嬰幼兒到老年之生涯階段發展重點(生理、情緒、社會、人格、性等發展) 二、各生涯階段之支持需求(如:融合學習、社會參與、自主決策、經濟安全、人際社交、性別情感互動、婚姻與家庭、職場工作、老化安養)三、生涯轉銜支持服務概念與策略簡介	衛生福利部 社會及家福 程婦女福利 及企劃組 組長楊秀川
7/20 (六)	8:00 - 10:00	2	照顧服務 資源簡介	一、說明長期照顧之意義、特性、照顧服務資源及內容 二、介紹長期照顧資源網絡、連結與運用(包括 正式與非正式、第三部門、商業模式等) 三、說明「性別主流化」之長期照顧政策	育成社會福 利基金會 陳逸蕙 社工

	10:00 - 12:00 13:00 - 17:00	2	與 通技 語 之 務	一、與家屬溝通互動之原則 二、與家屬溝通互動技巧 三、家屬意見反應之處理原則 四、案例分享 一、語言與溝通能力發展與評估簡介 二、口語及非口語溝通障礙之成因與類型簡介 三、促進口語及非口語溝通之技巧	臺北
	08:00 - 12:00	4	班務經營	四、輔助溝通系統之應用 一、班級經營之內涵 二、服務空間規劃與注意事項 三、團體與個人之例行作息活動之規劃與 安排 四、其他支持服務活動之規劃與安排 五、服務人力之配置與安排 六、服務資料之管理 七、服務團隊之溝通與合作技巧	
7/21 (目)	13:00 - 17:00	4	個務設行管理)	一、個別化服務計畫(ISP)之概念與內涵(含個別化轉銜概念) 二、幼兒發展領域與能力評估 三、成人生活品質八大領域簡介與需求評估 四、ISP 工作流程(能力或需求評估→撰寫年度ISP 目標→召開 ISP 會議 →擬訂執行 ISP 目標之策略→記錄目標執行狀況→半年 ISP 目標之策略→記錄目標執行狀況→半年 ISP 目標執 行成效檢討/評量與修正、撰寫服務報告) 五、說明照護管理之理念、內涵與個別性照護運用 六、介紹照護體系各領域經常使用之工具(含身障鑑定與需求評估及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功能) 七、範例介紹	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專員
7/00	09:00 - 12:00	3	精神健康 維護與處 理原則	一、常見精神疾病之症狀(含睡眠異常) 二、精神疾病常用藥物介紹 三、服務精神疾患者之態度與技巧 四、服務精神疾病患者之危機處理	陳如瑩 臨床心理師
7/28 (日)	13:00 - 15:00	2	疾病觀察 與照顧	一、常見疾病症狀(呼吸、腸胃、泌尿、心血管、 皮膚、癲癇等)之介紹 二、疾病徵兆觀察 三、疾病照顧原則 四、藥物安全正確使用原則	濟安康復之 家負責人/ 柳家洛 護理師

7/28 (日)	15:00 - 17:00	2	意外與傷 害處理	一、機構常見意外及傷害(跌倒、外傷、燒燙傷、 誤食不可食之物和藥物、異物哽塞等)之處理原 則與技巧 二、緊急送醫處理原則 三、其他常見意外(走失、玩火等)之預防與處 理原則與技巧	濟安康復之 家負責人/ 柳家洛 護理師
8/3 (六)	08:00 - 12:00	4	日之務業智行服專	1. 日常生活能力評估(飲食、如廁、漱洗、穿脱衣物等) 2. 常見問題分析 (1)偏食、口腔敏感與餵食困難等飲食問題 (2)頻尿、便秘、拒絕入廁等如廁問題 (3)抗拒刷牙、洗澡、洗頭等漱洗問題 (4)抗拒穿脫衣服問題等 3. 有效訓練與支持策略簡介—如工作分析教學法、輔助方法與輔具 運用等 4. 特殊訓練技巧 5. 相關專業人員在日常生活支持中之功能與轉介方式 6. 跨專業團隊整合之概念與溝通技術	宜蘭縣物理 治療師公會 紀事長 理事長
	13:00 - 17:00	4	職業安全與衛生	 常見職業傷害與致傷因素(如攜抱重物與移位等) 職場自我保護基本原則 移位與移行之訓練與照顧技巧 預防職業傷害之實務演練2小時 	
	10:00 - 12:00	2	生活輔具 認識與運 用	一、常用輔具類別與功能介紹 二、使用輔具之正確度與安全須知 三、輔具服務相關制度與資源	
8/4 (日)	13:00 - 17:00	4	知覺動作發展與訓練	一、知覺動作要素與發展里程 二、知覺動作發展評估與相關專業人員角色 三、知覺動作發展對於幼兒和成人身心發展之 影響 四、知覺動作訓練與支持服務重點(幼兒與成 人) 五、常見知覺動作訓練器材使用方法與注意事 項 六、簡易知覺動作活動設計之技巧	延希職能 治療所 柯宏勳 職能治療師
8/11 (日)	09:00 - 16:00	6	正向行為 支持(初階 課程)	一、正向行為支持基礎原則介紹 二、定義標的行為(行為嚴重度之三級概念與各 級之界定與 工作重點) 三、搜集行為資料: (一)觀察之倫理 (二)行為紀錄方法簡介 四、評估標的行為之可	第一行為工 作室專業團 隊-郭色嬌 督導

	總計	90			
	機構實習	30	機構實習共 30 小時,於五天內完成實習		
	合計	60	專業課程 56 小時+實習說明檢討 4 小時共 60 小時		
8/24 (六)	09:00 - 12:00	3	實習檢討	四、常用之行為支持策略簡介: (一)行為支持策略之運用原則(如,最少干擾、最少限制等原則) (二)常用支持策略簡介與執行技巧五、行為危機處理之原則與流程 一、結合學術理論和實務,瞭解實施狀況與改善。 二、學員間互相交流,以達到共好之精神。	蘭智 計畫主持人
				能成因(生理/心理/環境) 五、分析標的行為 之可能功能(含「行為動機評量表」介紹)	

備註:

- 1. 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
- 2. 未完整完成受訓時數,將不予核發結訓證書。

接受宜蘭縣政府委託辦理113年度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訓練計畫—教保員及訓練員班

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私立蘭陽智能發展學苑 113 年度宜蘭縣身心障礙機構『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訓練計畫』教保人員班

報名表

7	機構名稱				機構或主	管機關蓋章
機構地址						
機構電話						
E-mail						
傳真						
本 姓名						
案聯	職稱					
絡	電話					
人	E-mail					
	傳真					
序號	參訓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職稱	學歷	手機
1						
2						
3						
4						
5						

說明及注意事項

- 1. 報名前,請先詳閱報名簡章,確定是否符合上課資格並可全程參與研習時間。
- 2. 報名截止日期到 113 年 6 月 30 日止,請留意時間,並檢視報名資料是否齊全。
- 3. 若報名人數超出招收參訓人數上限,依『參與對象』斟酌錄取。
- 4. 審理通過將以通話通知錄取與否。
- 報名時,需檢附高中職以上畢業證書、在職證明、報名表。
- 6. 報名方式以傳真或E-mail為主, 聯絡人: 陳社工 電話: 03-9530901~#16